

证券代码：300891

证券简称：惠云钛业

公告编号：2024-083

债券代码：123168

债券简称：惠云转债

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7月1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现场会议于云浮市云安区六都镇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7月15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出等方式送达。公司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共9名（其中董事黄慧华女士、独立董事陈核章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会），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钟镇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2024年7月18日为首次授予日，授予58名激励对象408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4.90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关联董事何明川先

生、赖庆好女士、叶胜先生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故在本议案中回避表决。

本事项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前提下将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转入公司一般结算账户，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以满足公司后续发展的实际需求。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本次使用部分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三、备查文件

- 1、《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8日